

# 上海市松江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的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s://www.songjiang.gov.cn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园中路 1 号，邮编：201620，电话：021-37735415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发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网站（以下简称“区政府网站”）作为政务公开“第一平台”的作用。2023 年，通过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872 条，网站总访问量达 18335410。松江区政务公开专区、区档案馆、区图书馆 3 个查阅点主动公开区级政府文件 135 件，区政府各部门、街镇政府文件 2499 件。结合“一网通办”五周年专题宣传活动，搭建政府开放线下互动平台，区科委、区教育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 17 家单位向企业市民解读“一网通办”相

关政策。

## 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**

2023年，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75件，在法定期限内答复923件（结转到2024年52件）。予以公开302件，占33%；不予公开82件，占9%；无法提供332件，占36%；不予处理16件，占2%；其他处理191件，占20%。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29件，行政诉讼16件，其中：12件行政复议、14件行政诉讼获维持，5件行政复议、1件行政诉讼结果纠正，3件行政复议、1件行政诉讼为其他结果，其余尚未审结。

## 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**

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，依法依规对不予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，切实做好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。组织各单位对区政府网站“政务公开”专栏进行集中维护14次。年内，共有15项现行有效、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与“一网通办”的办事事项实现“阅办联动”新功能。

## 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**

认真推进政策集成式发布工作，在区政府网站后台新增“集成式发布”选项，围绕营商环境、惠企政策、市场主体生产活动等主题，实施政策文件标签化管理，便利企业群众获取政策。政策文件库新增“长三角G60科创走廊”特色主题分类，向公众全方位展示推动长三角实现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相关政策服务147条。积极搭建政府与群众沟通桥梁，线上线下举办政府开放活动105场。

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加强制度保障，完善公开体系。制发《2023年松江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任务责任分解》，进一步细化任务，压实主体责任；加强监督检查，及时整改落实。对政务公开工作存在问题的单位下发整改通知单，加以督促整改；加强培训指导，提升工作能力。召开全区政务公开实务、政府信息公开案例讲座，邀请专家作“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”培训，通过集中培训、点对点指导等多种形式推动工作人员把握新要求，适应新形势。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围绕政策解读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等重点专项开展独立评估。

## 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3	4	11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500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968000		
行政强制	2408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7944.14

### 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889	64	0	0	0	0	95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1	1	0	0	0	0	22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73	14	0	0	0	0	287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5	0	0	0	0	0	15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2	1	0	0	0	0	3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1	0	0	0	0	0	11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2	0	0	0	0	0	12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6	0	0	0	0	0	6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47	1	0	0	0	0	48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40	26	0	0	0	1	267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58	5	0	0	0	0	63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2	0	0	0	0	0	2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6	0	0	0	0	0	6
		2. 重复申请	10	0	0	0	0	0	1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47	12	0	0	0	1	60

其他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125	5	0	0	0	1	131
(七) 总计		856	64	0	0	0	3	92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52	0	0	0	0	0	52

##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2	5	3	9	29	13	1	1	0	15	1	0	0	0	1

#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有的单位未建立工作交接制度，出现工作交接不到位，造成政务公开工作断档。二是有的单位对区政府网站“政务公开”专栏及本单位网站信息维护不够及时。三是有的单位政府开放月活动未能充分体现政民互动、为民答疑解惑等工作要求，存在活动形式单一，缺少政府开放 logo 等问题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不断加强业务培训。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在松江区第二期处级干部轮训班上作“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”培训。举办全区政务公开实务、政府信息公开案例讲座，制作发放《松江区政务公开工作操作手册（2023版）》，采取宣传引导与培训指导、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、日常指导与定向督促相结合的方式，加强政务公开经验交流，将工作方法逐步从“扩展面”向“深入点”转变，打造专业化的政务公开队伍。二是不断加强监督检查。安排专人高频率开展区

政府网站信息发布错链、断链、跳转等问题排查，点对点通知、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整改，并形成检查台账。三是不断加强督促指导。督促各单位严格按照政府开放活动工作要求，活动前发布预告，活动中体现政府开放统一 logo，设置公众互动、答疑、座谈或问卷调查等环节，活动后及时总结提炼相关工作经验，持续提升政民互动、公众参与的质量和效能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2023 年，松江区认真贯彻落实《2023 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（沪府办字〔2023〕5 号）要求，制定并发布了本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任务责任分解，通过大力推进 8 个方面 31 项共计 72 条年度具体任务落实，不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持续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。

### **（一）强化主动公开意识，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**

区政府网站发布图文、音视频、跟踪解读、政策集中宣讲等政策解读 129 篇。政务直播间栏目发布《松江区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》《稳就业 促发展 人社惠企政策介绍》等直播视频 7 条。对《松江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等 15 项重大行政决策草案进行解读，线上线下公开征集社会公众意见。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 3 次，参与《松江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（2023-2025）》等议题审议。

### **（二）落实公开法定主体责任，健全完善沟通会商机制**

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召开信息公开申请分析研判会 15 次，依法、及时向申请人提供准确、完整的政府信息，保障申请人的知情权。

### **（三）深化创新出亮点，多措并举推动政务公开提质增效**

一是以“加强政企沟通、深化企业服务、优化营商环境”为目标，以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国家战略任务推进为重点，以解决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为切入点，加快推动“服务包”制度在全区层面铺开。形成一企一码、一企一服务包，企业用户可以通过手机扫码，登陆企业专属网页，阅览政策，提交相关诉求。二是依托“人才服务站”平台，围绕人才政策宣传咨询、公共就业、补贴申领、人才公寓租赁等，开展“政策解答、操作讲解、受理审核”一站式服务，不断提高企业、市民政策获取便利度和政策知晓度。三是创新“随申码·企码”应用，联合相关区级部门在区 9 家星级酒店开展“随申码·一码公示”应用场景试点，一码展示酒店经营资质信息，如营业执照、经营许可证、从业人员健康证等，进一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的同时，方便消费者进行监督。四是打造“周三君”政策问答栏目，紧紧围绕医保参保、异地就医、生育保险、医疗救助、长护险等群众密切关注的话题，通过区政府网站“热点回应”栏目、“松江医保”微信公众号，每周三以讲故事、问答、图文并茂等方式进行政策解读，发布“周三君”政策问答 39 期。

### **（四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**

2023 年，松江区发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通知 0 件，总金额 0 元，实际收费金额 0 元。